

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前，公司已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，所有会议材料均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书面提交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8 名，实到 8 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与观致汽车有限公司签订《意向书》等相关文件的议案

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，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（二）关于与阿尔派电子（中国）有限公司签订《意向书》等相关文件的议案

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表示同意。

以上议案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。

具体内容，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（三）关于增加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

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表示同意。

具体内容，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（四）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董事会决定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召集召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，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